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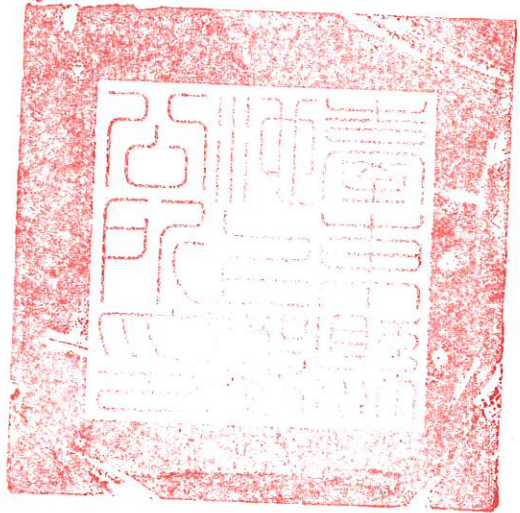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東縣池上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池鄉社字第1100000215B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臺東縣池上鄉公墓納骨堂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修正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臺東縣池上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10次臨時會議決通過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臺東縣池上鄉公所。
- 二、修正「臺東縣池上鄉公墓納骨堂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六條、第八條、第十一條、第十二條、第十三條、第二十六條之一、第二十七條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110年1月8日。

鄉長張堯城